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jx88r		
建设项目名称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4--006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褐煤开采洗选；其他煤炭采选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303752596628T		
法定代表人（签章）	刘军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海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张海峰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宁夏桐创兴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73K226J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娜	07351143507110372	BH018313	张娜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娜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结论	BH018313	张娜
周友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34070	周友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  
 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  
 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  
 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0006862  
 No.: 000686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张娜

管理号: 07351143507110372  
File No.: 07351143507110372

姓名: 张娜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9.09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5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5月13日  
Issued on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20-150303-77-03-036706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海峰	联系方式	17704732166
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		
地理坐标	( <u>106</u> 度 <u>55</u> 分 <u>2.302</u> 秒, <u>39</u> 度 <u>21</u> 分 <u>39.201</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通用仓储 G5920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煤炭洗选、配煤；煤炭储存、集运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海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占比（%）	100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占地 68100 新增用地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 年）(局部修改)2020 版》 审批文件名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2020 年局部修改）》的批复 审批机关：内蒙古自治区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审批文号：内政字【2020】104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乌海市海南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文件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乌海市海南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p>审批机关：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p> <p>审批文号：内环字【2015】52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b>1、与《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乌海市海南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b></p> <p>根据《审查意见》第二条说明：强化产业结构调整与布局。提高开发区高污染行业准入要求，执行环保先进标准，淘汰“两高”落后产能，压减过剩产能，督促重点企业实施产业结构转型与升级改造，构建西来峰项目区域煤焦化为主导，创新和发展主产品的延伸产品，辅助以精细化工、拉僧庙化工园区和六五四工业园区以氯碱化工为主导辅助以特色冶金，能源，建材等的开发区新的产业结构和布局。</p> <p>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工程属于洗煤和炼焦项目，属于煤化工产业链，本次对厂内现有露天堆场进行全封闭改造，不改变现有工程产品产能及类型。因此本项目符合海南工业园区发展规划。</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b>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三、煤炭 15、大型煤炭储运中心、煤炭交易市场建设及储煤场地环保改造”，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根据《煤炭工业环境保护设计规范》（GB50821-2012）中要求：在煤炭储、装、运、破碎及筛分过程中宜采用产尘较少的封闭式作业工艺，并应在操作区设置抑尘设施，同时减少敞开式操作。在其他干物料的储、装、运系统中，也应采取相应的抑尘措施。本项目建设全封闭储物料库，全封闭储物料库顶部设置喷淋洒水降尘装置，车辆进出口设置简易冲洗台，且场区道路硬化、保持储物料库整洁、物料封闭运输、在指定道路运输等措施。本项目建设符合《煤炭工业环境保护设计规范》（GB50821-2012）中要求。</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p>

## 2、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1-1。

表 1-1 三线一单符合性一览表

	“三线一单”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p>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本项目位于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内，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顺延制定生态保护红线若干意见改革任务的报告》（内环办[2016]453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工作方案的通知（内政办发〔2017〕133号）及《乌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乌海政发〔2021〕28号）内蒙古自治区尚未正式划定生态保护红线，该工作正在逐步推进中。本项目在重点管控单元，评价区内无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殊环境敏感区，本项目厂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p>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p>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p>	<p>①依据乌海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0 年度乌海市环境质量公报》，2020 年乌海市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评价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乌海市属于不达标区。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功能区，本项目主要对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洗煤厂物料堆场进行全封闭建设，减少粉尘污</p>	符合

		<p>染物排放，有利于乌海市环境空气质量的改善，项目建设符合环境空气质量底线要求。</p> <p>②本项目属于煤炭储存项目，具有环境正效益。项目无废水外排，故项目建设对水环境无影响</p> <p>③项目噪声经采取相应有效的防治措施后，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因此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资源利用上线	<p>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p>	<p>本项目为技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洗煤厂现有厂区内，所占土地属于园区工业用地，不改变、新增用地性质，不会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限。</p> <p>符合</p>
	负面清单	<p>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p>	<p>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不在《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内</p> <p>符合</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b>1、项目概况</b>			
	项目名称：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单位：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厂区中心点的地理坐标为：东经 106°55'2.302"，北纬 39°31'39.201"。项目东侧为园区道路，南侧为空地、西侧为内蒙古榕鑫科技有限公司、北侧为 G109 国道。项目与周边环境关系见附图。			
	<b>2、建设内容及规模</b>			
	本项目占地面积 6810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68100m <sup>2</sup> ，新增用地面积为 0，总投资 50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洗煤厂的精煤物料堆场进行全封闭建设，同时建设防尘、喷淋等设施，对道路、场地进行硬化、配备供电、上下水等设施。本次建设内容不包括焦化厂 4 号物料堆场改造，只包括洗煤厂 1、2、3 号物料库的建设，项目具体工程组成情况详见表 2-1。			
	<b>表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b>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1 号物料库	1 栋，贮存物料为精煤，全封闭式钢结构，总建筑面积 41000m <sup>2</sup> ，高 34m，场地进行硬化，安装喷淋等设施。	新建
2 号物料库		1 栋，贮存物料为精煤，全封闭式钢结构，总建筑面积 7100m <sup>2</sup> ，高 28m，场地进行硬化，安装喷淋等设施。	新建	
3 号物料库		1 栋，全封闭式钢结构，贮存物料为精煤，总建筑面积 20000m <sup>2</sup> ，高 31m，场地进行硬化，安装喷淋等设施。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现有供水系统供给	依托	
	供电	由厂区现有变配电室提供	依托	
	供暖	全封闭物料库冬季不供暖	依托	
环保工程	施工期	废气防治	设置临时围挡、洒水抑尘、加强管理等综合降尘措施	新建
		噪声防治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管理等措施	新建
		废水防治	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	新建
		固废防治	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地点，不随意倾倒或堆放等措施	新建
	运	废水治理	喷淋设施用水以蒸发和煤堆吸收形式消耗，不外排。项目	新建

营 期		不新增定员无新增用水及排水。	
	废气治理	全封闭储物料库顶部设置喷淋洒水降尘装置 2 套；移动式雾炮机 1 台（冬天全封闭储物料库内降尘）	新建
		采取场区道路硬化（渗透系数应 $\leq 10^{-7}$ cm/s）、保持储物料库整洁、物料封闭运输、在指定道路运输等措施	新建
噪声治理	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加强车辆进出管理等措施	新建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喷淋用水，用水量为用水量约为 34.05m<sup>3</sup>/d（6810m<sup>3</sup>/a），企业现有供水系统满足该需求，因此上述依托工程是可行的。

### 3、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喷淋设施	套	3	全封闭储物料库顶部设置，每天喷淋洒水，设计压力 0.68MPa
2	水泵	台	1	/

### 4、项目主要技术指标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详见表 2-3。

表 2-3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占地面积	m <sup>2</sup>	68100	----
2	全封闭物料库建筑面积	m <sup>2</sup>	68100	----
4	总投资	万元	5000	----
5	环保投资	万元	5000	占总投资的 100%

### 5、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不涉及原辅材料消耗，能源消耗如下表。

表 2-4 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1	电能	4.63	万 kWh/a	依托厂区
2	新鲜水	6810	m <sup>3</sup> /a	依托厂区

### 6、总投资及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0%。本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2-5。

表 2-5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所占环保投 资比例%	
1	施工期	废气防治	设置临时围挡、洒水抑尘、加强管理等综合降尘措施	4.0	0.18
		噪声防治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管理等措施	2	
		废水防治	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	1	
		固废防治	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地点，不得随意倾倒或堆放等措施	2.0	
2	运营期	废气防治	3套喷淋设施（每天喷淋洒水，喷头安装间距 8m，喷头数量不少于 32 个，设计压力 0.68MPa）；移动式雾炮机 1 台（冬天全封闭储物料库内降尘）	15	0.5
			采取厂区道路地面硬化、物料封闭运输等	10	
			全封闭煤棚	4951.5	99.03
		噪声防治	采取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4.5	0.29
3	风险防范措施	灭火器、消防栓等设施若干	10		
合计			5000	100	

## 7、工作制度及定员

工作制度：本项目年工作 200 天，单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劳动定员：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

## 8、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 ①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厂区现有供水系统供给，总用水量为 34.05m<sup>3</sup>/d（6810m<sup>3</sup>/a），主要为全封闭储物料库内喷淋洒水降尘用水。

全封闭储物料库喷淋降尘用水

本项目拟在 1#2#3#全封闭储物料库内屋顶各设置 1 套喷淋系统，根据喷淋系统设备方提供的资料，喷淋降尘用水量按 2.5L/m<sup>2</sup>·次计，每天喷淋 2 次，全封闭储物料库建筑面积为 68100m<sup>2</sup>，则项目全封闭物料库内喷淋洒水降尘用水量为 34.05m<sup>3</sup>/d（6810m<sup>3</sup>/a）。

## ②排水

项目全封闭储物料库内喷淋洒水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用水及排水。

具体项目给排水情况详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排水情况统计一览表

用水项目	用水量		排水量	
	定额	日用水量 (m <sup>3</sup> /d)	定额	日排水量 (m <sup>3</sup> /d)
喷淋系统用水	按 2 次/d, 2.5L/m <sup>2</sup> ·次	34.05	全部损耗	0
合计	----	34.05	----	0

项目水平衡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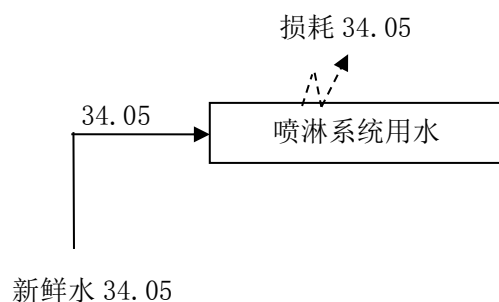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sup>3</sup>/d

## (2) 供电

本项目总用电负荷约为 4.63 万 kWh/a，由厂区现有变配电室提供。

## (3) 供暖

本项目全封闭储物料库冬季不供暖。

## 9、选址合理性分析

(1) 根据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国家用地政策；

(2) 项目区不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

(3)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建设地点为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洗煤厂现有厂区内，不新增占地面积，生产工艺简单、无重大污染物产生，且运行过程中废气、废水、噪声、固废通过采取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均能得到有效的治理，

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的影响。

综上所述，该项目的选址是合理的。

### 10、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内，3座全封闭储物料库位于厂区西侧由南向北一字排开。项目建设内容布局紧凑，材料供应、污染物的排放与处理流线均清晰合理，交通通畅，保证了人流、货流互不干扰，项目平面布局合理。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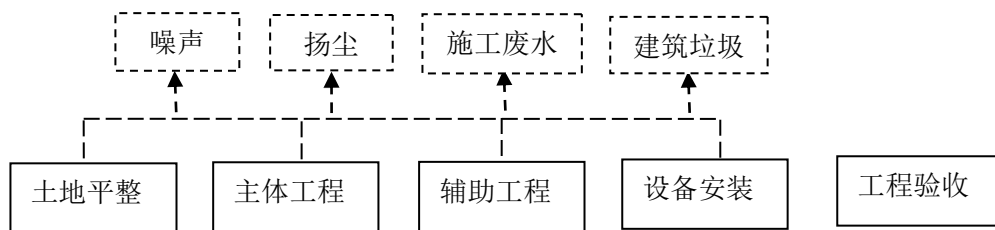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 (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如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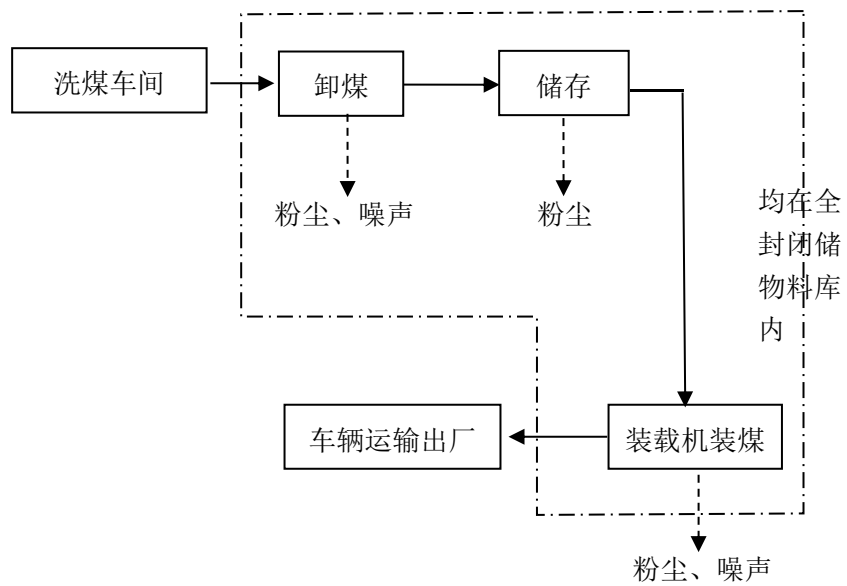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本项目属于煤炭储存项目，是利用固定的场所进行煤的储存。主要工艺为洗煤厂车间的精煤通过密闭皮带运输至厂区封闭式的煤棚中储存，煤棚地面进行硬化，渗透系数应 $\leq 10^{-7} \text{cm/s}$ 。顶部设置喷淋洒水装置，喷淋范围可将煤棚全部覆盖。

## 2、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

### (1) 施工期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

#### 1、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大气环境影响因子为扬尘，其产生环节主要为平整场地、土方的挖掘、回填过程以及施工运输车辆行驶时带起的灰尘。

#### 2、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以及施工运输车辆作业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和交通噪声。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废渣土、砖块等）。

#### 4、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建筑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

综上所述，在施工期存在着施工扬尘、施工噪声、建筑垃圾等因素对环境的影响。这些影响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均存在，但随着施工期结束，这些影响也随之消失。

## (2) 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

本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主要是装卸粉尘、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等。

### 1、废气

本项目精煤在装卸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精煤储存过程在全封闭储物料库内，装卸过程均在全封闭储物料库内完成，极大的降低了粉尘产生量。

### 2、废水

本项目全封闭储物料库内喷淋系统用水全部损耗，不外排；无新增定员，故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放。

###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运送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和装载机、水泵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强度值在 75~95dB(A)之间。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不新增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环节见表 2-7。

表 2-7 建设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汇总表

污染因素	主要污染物	产污环节	排放特性/性质	备注
废气	粉尘	精煤装卸	无组织	----
废水	喷淋用水	全封闭储物料库内喷淋设施	---	蒸发损耗，不外排
噪声	主要噪声源水泵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以及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交通噪声			

### 1、现有工程概况。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8 日取得《乌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乌环表【2009】30 号），后企业开展了环保验收工作，并取得《乌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批意见》（乌环验【2012】5 号）。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取得乌海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150303752596628T001P）。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洗煤项目位于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109 国道旁，年入洗 250 万吨/年重介洗煤厂，洗煤项目占地 15.7 万平方米，采用不脱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泥不分级无压给料三产品重介+浮选工艺。洗煤厂设有原煤堆场和精煤堆场，原煤堆场设置于生产区东部占地面积 17850 平方米。精煤堆场设置于生产区西北部占地面积 70000 平方米，转运量为 62.12 万 t/a，煤场四周设置有防风抑尘网。

## 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乌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乌环监 验字【2012】2 号）中内容，现有工程废气污染源主要有精煤、中煤、原煤、临时矸石堆场的二次扬尘，原煤破碎、原煤输送产生的粉尘等。主要防治措施有：原煤输送设备采用全封闭带式输送，原煤运输设备加设盖罩，进料端加胶皮挡帘；破碎筛分设备置于车间内，均安装除尘器；已建防风抑尘网（高 15~18m，长约 1102m），已铺设洒水管网，并对防风抑尘网配套安装洒水喷枪，生产时对堆场洒水降尘。处理后的煤场堆场扬尘排放量为 30.5t/a。

现有工程废水主要为煤泥水和生活废水。煤泥水循环使用闭路循环，不外排。生活废水化粪池收集后委托乌海市民心环卫有限公司处理。

工程噪声源主要有筛分机、破碎机、离心机、磁选机等，公司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安装消声器等措施进行降噪。

洗煤厂产生的矸石约  $23.94 \times 10^4$ t，均外售至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用于电厂发电。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置。

## 3、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

本项目现有精煤堆场未封闭，不符合相关要求。通过本次技改完善精煤物料库的建设。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1)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情况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为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根据《乌海市 2020 年环境质量状况质量年报》中的监测数据，监测项目分别为 PM<sub>10</sub>、PM<sub>2.5</sub>、SO<sub>2</sub>、NO<sub>2</sub>、CO、O<sub>3</sub>，具体监测数据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及评价统计表

基本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单位	达标情况
二氧化硫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60	$\mu\text{g}/\text{m}^3$	达标
二氧化氮	年平均质量浓度	28	40	$\mu\text{g}/\text{m}^3$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1	70	$\mu\text{g}/\text{m}^3$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5	$\mu\text{g}/\text{m}^3$	达标
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8	4	$\text{mg}/\text{m}^3$	达标
臭氧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6	160	$\mu\text{g}/\text{m}^3$	达标

备注：一氧化碳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臭氧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乌海市 PM<sub>10</sub> 年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6.4.1.1 的要求，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因此项目所在地属于不达标区。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采用《内蒙古煤焦化工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特种炭黑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宁泽检 WT-2020-022) 中监测数据，监测因子为 TSP。

监测时间：2020 年 4 月 8 日~4 月 16 日，连续监测 7 天。

检测点位：在新建特种炭黑线西北厂界布设了 1 个检测点位，具体监测点位表 3-2，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坐标	与本项目位置关系		补充监测因子
			方位	距离	
1#	西北厂界	东经：106°54' 20.07" 北纬：39° 22' 06.07"	NW	1.3km	TSP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	标准值	超标率
1#	TSP	0.237mg/m <sup>3</sup>	0.3mg/m <sup>3</sup>	0%

由表可知，补充监测点位 TSP 监测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且项目区域地表水资源匮乏，项目附近无常年地表水流经，故本次评价不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进行分析评价。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具体编制要求，（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3、声环境。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位于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不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勘察，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特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乌海市海南经济开发区西来峰工业园区内，所在地不属于特殊保护地区、社会关注地区、生态脆弱区和特殊地貌景观区，区域环境空气属于二类功能区，声环境功能区属于 3 类标准区。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厂界范围 500m 内无居民区等环境保护目标，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评价范围内没有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温泉、疗养地等国家明令规定的保护对象；本项目环境保护要求为：

-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 (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p><b>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b></p> <p>运营期产生的颗粒物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5中的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3-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4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排放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3">污染物</th> <th rowspan="3">监控点</th> <th colspan="2">作业场所</th> </tr> <tr> <th>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th> <th>煤炭贮存场所</th> </tr> <tr> <th>无组织排放限值/(mg/m<sup>3</sup>)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th> <th>无组织排放限值/(mg/m<sup>3</sup>)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sup>(1)</sup></td> <td>1.0</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注（1）：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一般应设置于无组织排放源下风向的单位周界外10m范围内，若预计无组织排放的最大落地质量浓度点越出10m范围，可将监控点移至该预计质量浓度最高点。</p>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煤炭贮存场所	无组织排放限值/(mg/m <sup>3</sup> )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mg/m <sup>3</sup> )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 <sup>(1)</sup>	1.0	1.0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煤炭贮存场所											
			无组织排放限值/(mg/m <sup>3</sup> )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mg/m <sup>3</sup> ) (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 <sup>(1)</sup>	1.0	1.0													
	<p><b>2、噪声排放标准</b></p> <p>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p> <p>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3-5、3-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h>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70</td> <td>55</td> <td>dB(A)</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类别</th> <th>昼 间</th> <th>夜 间</th> <th>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3</td> <td>65</td> <td>55</td> <td>dB(A)</td> </tr> </tbody> </table>			昼间	夜间	单位	70	55	dB(A)	类别	昼 间	夜 间	单位	3	65	55	dB(A)
	昼间	夜间	单位														
	70	55	dB(A)														
	类别	昼 间	夜 间	单位													
	3	65	55	dB(A)													
无																	
<p><b>总量控制指标</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 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环境影响因素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施工机械废气，平整场地、土方的挖掘和回填过程产生的扬尘，以及车辆运输扬尘等。

为了减轻施工期大气污染程度，缩小其影响范围，建设单位须做到施工工地周边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具体措施如下：

- (1) 施工现场要设全封闭围栏（高 2.5m），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 (2) 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
- (3) 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砼；
- (4) 施工场内临时道路均须硬化、清洁，定期洒水抑尘；同时在施工场地清理阶段，做到先洒水，后清扫，防止扬尘产生；
- (5) 开挖时，对作业面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以减少扬尘产生量；
- (6) 选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的运输路线，运输车辆应完好，不应装载过满，并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并及时清扫散落在路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以减少运输过程中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 (7) 车辆出入口须设车辆冲洗台，对进出车辆的车身进行冲洗，防止产生运输扬尘；
- (8) 当风速过大时（5m/s 以上），应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堆存的砂粉等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
- (9) 施工单位在工程开工十五日以前，须向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该工程的扬尘排污申报登记，提交污染防治措施、方案，定期汇报施工进度，并具备有防治污染的专项资金；

### 2、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具体施工期主要噪声源及其声级值见表 4-1。

表 4-1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及其声级值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强度 [dB (A) ]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强度 [dB (A) ]
1	推土机	85-95	3	装载机	85-95
2	挖掘机	85-95	4	轻型载重车	75-80

本项目施工期须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主要采取如下噪声防治措施：

(1) 优先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及施工工艺，严格规定各种高噪声机械设备的工作时间，对噪声强度大的施工机械作业时间安排在非敏感时段，优化运输路线，车辆应避免经过敏感路段；

(2) 合理规划施工总平面布置，同一施工地点应避免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免局部累积声级过高；

(3) 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避免设备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的声压级，设备用完后或不用时应立即关闭；

(4) 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对钢管等构件装卸、搬运应该轻拿轻放，严禁抛掷。

项目施工期通过采取上述降噪措施后，可有效降低对周围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且施工期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随之逐渐消失。

### **3、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施工活动产生的建筑垃圾（如废砖、废渣土等），如不及时清运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因此，须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 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地点，不得随意倾倒或堆放；

(2) 运送建筑垃圾的车辆应遮盖篷布，防止产生扬尘，造成二次污染，并在车辆离开施工现场时，须及时清理干净车辆粘带的泥土；

(3) 施工期土石方工程挖填量应计算平衡，开挖的土石方要定点堆放；

(4) 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垃圾如不能及时清运，须采取遮盖措施进行遮盖，防止产生二次扬尘。

### **4、施工废水对环境的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是建筑施工废水，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SS，建筑施工废水应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现场的洒水抑尘。

### **5、施工期环境管理要求**

(1) 项目施工建设期间，建设单位必须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尤其

是落实施工噪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管理，安排专人负责施工期的环境管理与监督，减少施工作业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项目施工期，建设单位应与施工单位签订环保责任合同，由施工单位负责场地环境管理，并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3) 环境管理工作应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建立一套“环境污染控制管理方案”，并利用其中的“运行控制程序”进行严格管理，以便做到文明施工、把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污染影响降至最低。

(4) 针对施工扬尘和噪声，建设施工单位施工过程中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合理施工。

综合评述，本项目施工期对外环境会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经采取有效防治措施后，可将施工期对外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且施工期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随之逐渐消失。

## 1、大气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全封闭储物料库扬尘主要包括两部分：精煤堆放时随风扬尘和装卸时产生的扬尘，目前，一般采用秦皇岛码头煤堆起尘计算和秦皇岛码头装卸起尘计算其产生量。

煤堆起尘：

$$Q_p = 2.1K \times (U - U_0)^3 \times e^{-1.023w} \times P$$

装卸扬尘：

$$Q = 1133.33 \times U^{1.6} \times H^{1.23} \times e^{-0.28W}$$

式中：

$Q_p$ —煤堆起尘量，kg/a；

$K$ —经验系数，是煤含水量的函数，取  $K=0.96$ ；

$U$ —煤场平均风速，3.2 m/s；

$U_0$ —煤尘的自动风速，3.0m/s；

$W$ —煤物料湿度；精煤 10%

$P$ —煤场年累计堆煤量，62.12 万 t/a

$Q$ —煤装卸扬尘，g/次；

$H$ —煤装卸高度，1.5m。

根据以上公式计算精煤起尘量约为 9.04t/a，精煤装卸扬尘约为 30.25t/a，故合计约为 39.29t/a。本项目采用屋顶喷淋抑尘设施（除尘率 99%）抑尘（冬天全封闭储煤库内采取移动式雾炮机抑尘）后，装卸粉尘大部分自然沉降在全封闭储煤库中，仅少部分（1%）的装卸粉尘逸出储煤库，故从物料库向外逸散粉尘量为 0.39t/a。

### (2) 废气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精煤装卸、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拟采取以下措施：

①为防止精煤装卸过程中因风力作用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建设单位采用建设全封闭储物料库。

②项目在全封闭储物料库内设置喷淋装置，精煤装卸过程中及时喷淋洒水，

保证堆体表层含水量，可以有效的降低粉尘的产生量。

③在精煤拉运过程中应限制车速，在指定的道路上行驶，有效降低对拉运路线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运输车辆装卸煤结束后将对轮胎进行冲洗，厂区车辆运输扬尘采用遮盖篷布的配送车运输、厂区道路硬化、厂区车辆限速限载、厂区道路及时洒水抑尘等措施，有效降低车辆运输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第十四条，煤炭贮存场所应当全封闭，因此本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 (3) 大气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以及工程排污特点及实际情况，项目废气监测要求如表 4-2。

表 4-2 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监测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	颗粒物	1 次/年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全封闭物料库内喷淋用水全部损耗，不外排。无新增定员，不产生新增废水。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行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 (1) 本项目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

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交通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5~95dB(A) 之间。为降低噪声的影响，项目主要采取以下综合降噪措施：

①在厂区进出口设置减速、禁鸣标识、减速带、加强车辆管理；

②全封闭储物料库进行合理布局，通过距离衰减降低机械设备的噪声影响；安装隔音板、吸音棉增强降噪效果或者将墙体设置成凹凸不平的墙面，减弱声音反射能量；

③在储物料库四周加强绿化建设，通过吸声、隔声作用降低噪声的影响。

经采取上述降噪措施后，噪声可降低 30dB 左右，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2) 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属于非重点监控企业，结合当地实际情况，项目噪声监测要求如表 4-3。

表4-3 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监测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 (1)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不新增固体废物。

## 5、“三本账”核算

本工程建设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4-4 本工程建设完成后企业污染物变化情况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 t/a	本工程排放量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总体工程排放量 t/a	增减量变化 t/a
废气	粉尘	30.5	0.39	30.5	0.39	-30.11
废水	COD	0.7	0	0	0.7	0
	氨氮	0.04	0	0	0.04	0
固体废物	煤矸石	$23.94 \times 10^4$	0	0	$23.94 \times 10^4$	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全封闭储物料库	粉尘	设置封闭式储物料库三座、3套喷淋设施；移动式雾炮机1台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的排放标准要求
声环境	厂区	交通噪声	进出口设置限速、禁鸣标志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全封闭储物料库	装载机产生的机械噪声	采取隔声、减振等综合措施	
电磁辐射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 提高职工环保意识，制定并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企业管理全过程中去，确保环境保护措施得到贯彻落实，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降低对环境的污染；</p> <p>(2) 本项目建成后，须按照国家要求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p> <p>(3) 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后，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相关要求，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按照平台“业务办理流程”填报排污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尽快办理排污许可相关证件，未办理之前不得进行生产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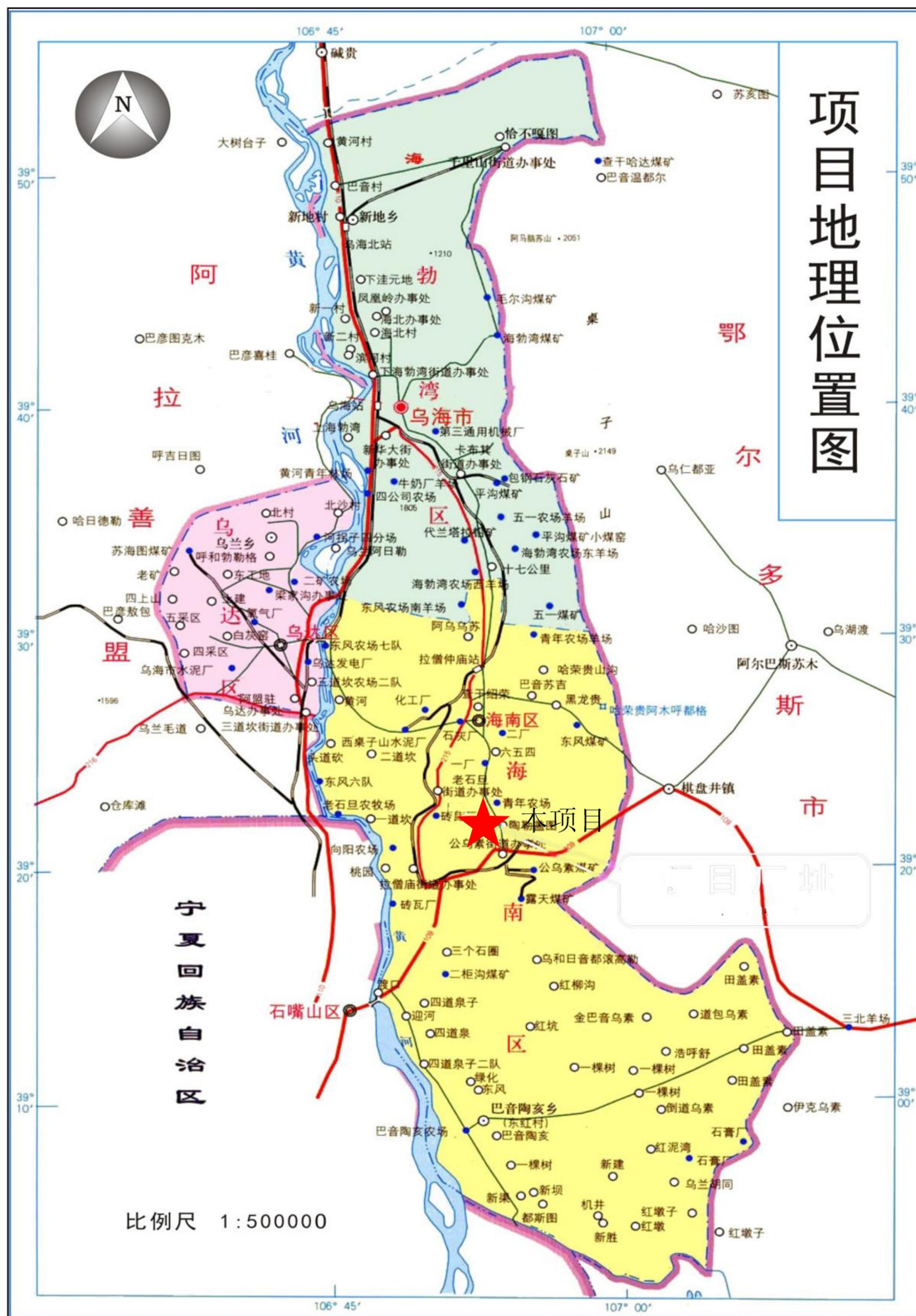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通过采取上述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建设单位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逐项予以落实，加强煤尘防范措施，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保政策和法规，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本项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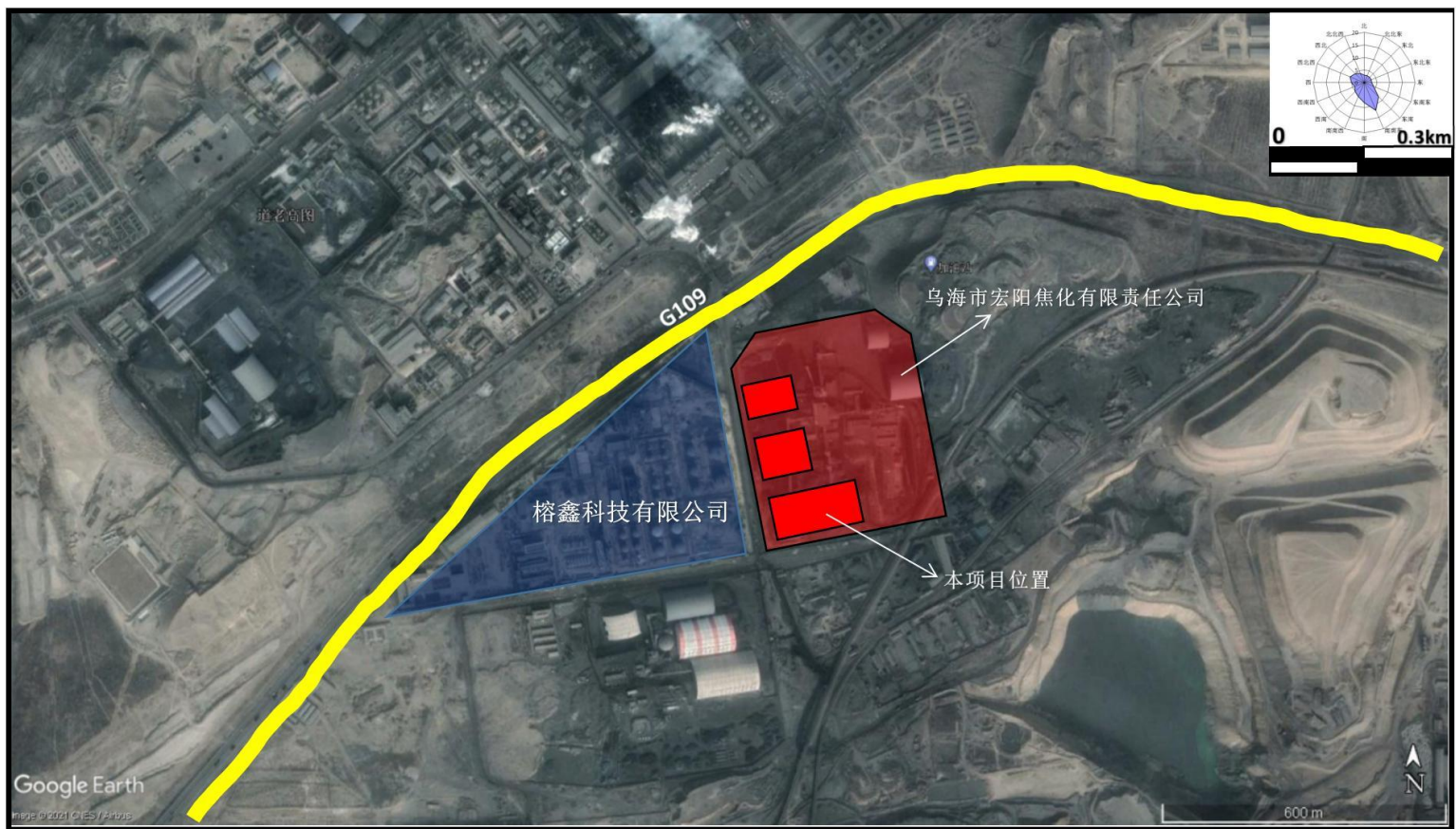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t/a）	变化量 ⑦（t/a）
大气	粉尘	30.5	30.5	/	0.39	30.5	0.39	-30.11
废水	COD	0.7	0.7	/	0	0	0.7	0
	氨氮	0.04	0.04	/	0	0	0.04	0
固体废物	煤矸石	$23.94 \times 10^4$	$23.94 \times 10^4$	/	0	0	$23.94 \times 10^4$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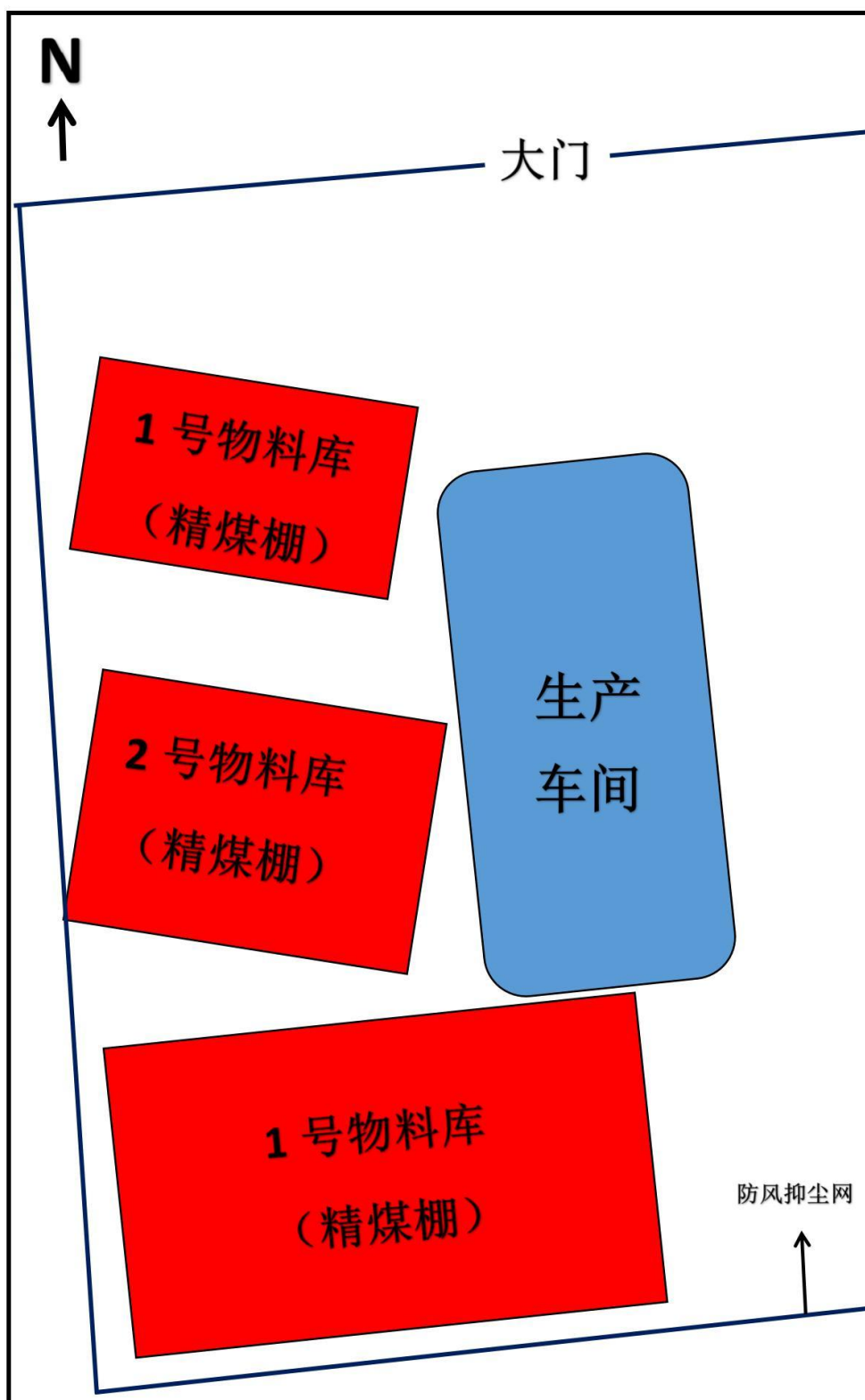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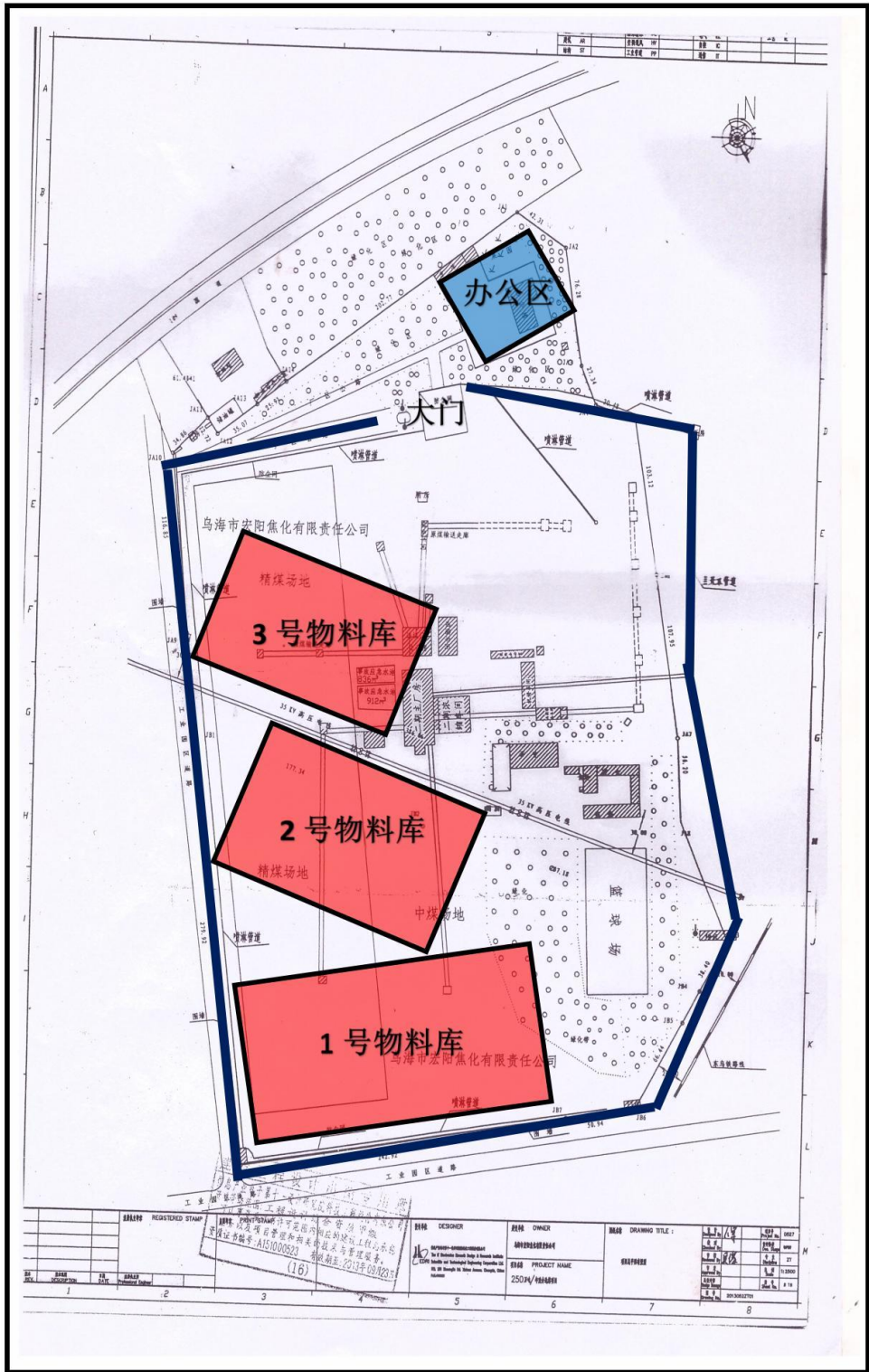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所在区域行政区划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示意图



附图 3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全厂平面布置图



## 委托书

宁夏桐创兴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法律法规和现行规范要求，现委托贵单位对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我单位自愿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要求，积极提供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所需的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合法、有效性负责，其它具体事宜另行商定。



委托日期：2021年8月1日

## 项目备案告知书

项目代码：2020-150303-77-03-036706

项目单位：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经核查，你单位申请备案的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标准，准予备案。请据此开展有关工作。在开工建设前，应当办理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手续，方可开工。特此告知！

建设地点：乌海市--海南区--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

总投资：7500 万元，其中 自有资金：7500 万元， 申请银行贷款：0万元， 其他0 万元

计划建设起止年限：2020/11至2025/11

建设规模及内容：对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洗煤厂3处物料堆场及焦化厂1处物料堆场进行全封闭建设。以及全封闭项目的相关配套设备，以及项目中涉及的设备、供配电、公用辅助工程、土建、总图布置、节能减排、环保、安全卫生、消防等内容。洗煤厂1号堆场：占地面积41000平方米；2号堆场占地面积7100平方米；3号堆场占地面积12733平方米。焦化厂4号物料堆场占地面积37950平方米。

补充说明：无

（注意：项目自备案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 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请通过在线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请申请撤销已 备案项目，2年期满后仍未作出说明并未撤销的，备案机关将删除已备案项目并在在线平台公示。）

海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11月18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303752596628T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  
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  
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零捌万 (人民币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刘军

营业期限 自2003年10月30日至 2053年10月29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洗精煤、焦炭及附属产品，销售中煤，销售中煤、  
泥、煤矸石、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蒸汽、硫磺。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西米峰工业区



登记机关

2021 年 11 月 03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73K226J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宁夏桐创兴科咨询服务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何修华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22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咨询服务；企业清洁生产咨询；环保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环保评价；污染源普查技术服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理；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验收达标评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应急预案编制；节能评估编制；实验室运行管理；职业病危害检测；公共卫生检测；土壤修复；环境污染源的排查、治理、清单编制；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源排查、核算、综合治理；监测设备研发、销售及运维；环保工程设计；环境工程咨询；废物处理技术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宁夏永宁县望远经济开发区109国道西侧一  
号综合楼601室（三里屯小区南侧）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评单位:) 宁夏桐创兴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承诺书

本公司受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编制了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我公司承诺本报告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家相关环境影响评价及行业政策技术规范 and 标准等要求编制。若有基础资料明显不实, 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 我公司及编制主持人和主要编制人员愿依照《环评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需附: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和合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手机号码: 13579573498

环评单位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2022年02月11日

**(建设单位:)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承诺书**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宁夏桐创兴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物料堆场全封闭技改项目》，我公司承诺本报告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家相关环境影响评价及行业政策技术规范 and 标准等要求编制。若有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我公司及其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直接主管及直接责任人员愿依照《环评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环评编制单位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需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和合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手机号码：18247339991

建设单位：(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2022年2月21日

# 乌海市环境保护局

乌环表〔2009〕29号

## 乌海市环境保护局

### 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 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乌海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报送的《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审查，经研究，提出如下批复意见：

一、该项目是在原有年入洗原煤 90 万吨重介选煤能力的基础上再扩建一条年入洗原煤 160 万吨重介选煤生产线，扩建后总规模达年处理原煤 250 万吨。扩建厂址位于海南经济开发区公乌素项目区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扩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煤受煤系统、原煤准备系统、原煤洗选系统、尾煤处理系统、主厂房、产品储运系统等主体工程及配套的公辅设施。工程总投资 6176 万元，环保投资 762.6 万元。

该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乌海市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及各类功能区划。我局同意贵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

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原煤、精煤、中煤、煤泥堆场要合理布局，规范设置，堆场地面必须硬化并配套建设防风抑尘网，洗精煤应全封闭皮带输送，各转载点设置喷雾设施并配套建设除尘设施，确保无组织粉尘达标排放。

2、本期工程以海南经济开发区的中水作为生产用水源，须本着“量水而行，以水定产”原则，严格按可用中水量限定入洗原煤量，严禁开采地下水或使用饮用水源作生产用水。

按《报告书》提出的方案，配套建设煤泥水浓缩压滤系统和循环水池，确保洗煤废水全部闭路循环使用不外排，建设过滤洗煤水导流回收系统，严禁煤泥水渗漏漫流，建设洗煤废水事故排放池，避免事故排放；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冬储夏灌。

3、应进一步落实煤矸石、煤泥综合利用途径，煤矸石未得到有效利用前，所有矸石必须由海南区政府指定的煤矸石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临时贮存及堆场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有关标准要求进行建设和管理。

4、选用低噪声生产设施，并采取屏蔽、消声和建设生态隔离带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5、项目采暖近期由窑阳焦化厂煤气锅炉提供，待焦化厂按国家规定关停后，采暖使用海南经济开发区天然气或其他余热。

6、建设单位保证环保安全的投入与使用，确保报告书和我局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和绿化覆盖率得到落实。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项目竣工后必须向我局提出试生产申请，经现场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在试生产3个月内，向我局提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本项目的环境监管工作由海南区环保局负责。

二〇〇九年五月十八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送：海南区环境保护局

乌海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9年5月18日印发

共印9份

美 美 美 美 美 美 美 美

# 乌海市环境保护局

乌环验[2012]5号

乌海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  
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批意见

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收悉。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我局组织有关部门通过现场检查，听取汇报和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对你公司年产 250 万吨洗煤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进行了验收，经研究，提出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位于乌海市海南经济开发区内，建设规模为年入洗 250 万吨原煤。项目总投资为 23140 万元，环保投资 1696 万元，占总投资的 7.33%。

二、该项目厂区除东侧山体阻隔外其余三面均建设防风抑尘网，并在原煤堆场中央和防风抑尘网上安装了固定喷淋洒水设施，精煤、中煤堆场地面硬化，原煤堆场部分硬化；原有项目原煤初选车间安装了一套机械回转反吹除尘器，扩建项目原煤初选

车间筛分和破碎工段各安装了一套多管冲击式除尘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洗煤废水实现闭路循环，不外排，建设了洗煤废水事故池；生活废水采用化粪池收集，委托乌海市民心环卫有限公司处理；扩建前原有工程矸石全部外售至内蒙古鄂尔多斯双欣电力有限公司用于电厂发电，试生产期间产生的矸石用于焦化项目平整场地。

三、乌海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提供的《乌海市宏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改扩建年入洗原煤 250 万吨重介选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 1. 废气

废气：原煤堆场地下输送煤工段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176.5 毫克/立方米 - 340.6 毫克/立方米，排放速率为 0.16 千克/小时 - 0.21 千克/小时，其中颗粒物排放浓度达不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茶浴炉排放的烟尘浓度为 297.3 毫克/立方米 - 416.6 毫克/立方米，SO<sub>2</sub> 浓度为 261.1 毫克/立方米 - 310.3 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浓度为 47.5 毫克/立方米 - 53.8 毫克/立方米，均达不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采暖锅炉排放的烟尘浓度为 643.9 毫克/立方米 - 913.9 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浓度为 148.8 毫克/立方米 - 162.5 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浓度为 54.1 毫克/立方米 - 69.3 毫克/立方米，均达不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原有生产线筛分破碎工段除尘器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45.8 毫克/立方

米-76.9毫克/立方米,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颗粒物80毫克/立方米限值要求,除尘效率为93.41%-96.43%;扩建项目筛分工段除尘器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为53.0毫克/立方米-70.4毫克/立方米,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颗粒物80毫克/立方米限值要求,除尘效率为96.22%-97.65%;扩建项目破碎工段除尘器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为39.7毫克/立方米-76.4毫克/立方米,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颗粒物80毫克/立方米限值要求,除尘效率为95.52%-97.81%;厂界颗粒物浓度范围为0.0393毫克/立方米-0.004787毫克/立方米,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1.0毫克/立方米标准要求。

2. 噪声: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59.7dB(A),夜间最大值为48.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的验收标准限值要求。

四、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达到了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同意其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运营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2012年6月底前规范原煤运输走廊排气筒,硬化厂区主要道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2012年5月底前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并与市环保局监控

中心联网。

3. 2012年6月底前拆除燃煤洗浴锅炉和茶炉；下一个采暖季开始前，完成采暖锅炉改造，严禁燃煤。

4. 煤矸石需全部综合利用，临时堆场需按照我局印发的《乌海市煤矸石临时堆场设置规范（试行）》（乌环发[2012]15号）要求堆存管理，严防矸石自燃。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四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验收 意见

抄送：海南区环保局、市环境监察支队

乌海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2年5月14日印发

共印10份